

科研单位科研诚信管理制度  
示范文本

科技部监督

# 目 录

第 部分 单 科 诚 工 管 办 法 范 本

第

第二 机构

第 科 诚 管

第 科 活 动 诚 管

第 单 办 刊 科 诚 管

第 教

第 科 调查处

第八 附

第二部分 关 单 度 参 考 本

单 科 诚 机 构 工 规

据 管 办 法

发 表 诚 查 规 定

科 成 果 据 核 查 办 法

科 调 查 处 工

关 科 诚 参 考 款

# 前 言

科技诚信是科技创新的基石。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的讲话，强调要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推动形成崇尚科学、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社会风尚。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科技诚信建设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任务，并作出部署。

为深入推进科技诚信建设，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协等部门联合编制了《科技诚信管理度范本》（以下简称《范本》），供各科技单位、科研机构、科技管理部门等参考。

《范本》适用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研发机构等科技单位加强科技诚信建设的基本制度，并对科技管理部门、科技期刊、科技评价、科技成果核查、科技奖励、科技纠纷处理等关键环节和重点工作提供参考。今后将根据实际情况和实践发展进行修订。

## 第一部分

### 单位科研诚信工作管理办法示范文本



度，对 度建 、 传 、 调查处 等工 况进 结和 估，并按 关部 报 。

##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 本单 负 科 诚 建 的第 ， 负 本单 科 诚 建 工 。 负 对分管 的科 诚 建 工 负 导 。

第八 本单 定 (科 道德) 会或 机构 ( 称单 科 诚 机构)具 负 本单 的科 诚 建 工 ， 承担 工 。

( ) 究 出加 科 诚 建 的 见、建 ， 动建 健 科 诚 管 ；

(二) 科 诚 关规 度、工 部 和 科 诚 建 ；

( ) 开 科 诚 教 ， 供科 诚 等；

( ) 规 科 举报， 开 调查处 ；

( ) 编 本单 科 诚 和 风 风建 度报告并 按 报 ；

( ) 成本单 交办的 关 。

第九 单 科 诚 机构 办 机构或 定单 机构 ( 称单 科 诚 机构办公 ) 承担单 科 诚 机构的 常工 ，并 备 科 诚 管 。

单科诚信建设机构的经费  
单，保。

第 单 各机构 备 本机构科 、规 等  
的、兼科诚信管，具承担关科诚信建工  
，并 供必 的办公 件和经费保。

### 第三章 科研人员诚信管理

第 科 科 道德，科 活动规  
范，接科诚信教，践科诚信，开 负  
究。高层次家 科诚信建 发挥 范带，  
科 道德的 范和表。

第 二 单 各 关机构 奖、晋、导  
、承担 等环节，按规定对科 的科 诚信 况及 关  
材 进 核。

第 管 机构 过 合、工 规范、岗  
等 的科 诚信，按规定 称 定、才  
拔、度考核、 考核等环节，对科 科 诚信 况及  
关材 进 核。

第 管 机构按规定 等环节，对  
科 诚信 况及 关材 进 核。

第 科 队负、科 (课)负、究  
导 加 对 队成、 (课)成、 的科 诚信

管，对科 成果的 、 据的 和可 复 等进行  
把关。

第 科 担 、 、 估等各 家 ，  
格 科 诚 和 道德 ，独 、客观、公 开 工 。

第 科 加 会、 会、 究会等科技 会  
的， 会 程规定和 ， 合 会  
开 科 诚 关工 。

## 第四章 科研活动诚信管理

### 第 节 科 (课 ) 诚 管

第 八 对 本单 承担或参 的各级各 科 (课 )  
)， (课 ) 负 、单 各 关机构 按 (课 )  
管部 加 科 诚 管 ，并 到 (课 )  
过程。

第 九 对 本单 的科 (课 )，科 管  
机构 将科 诚 贯穿到 编 、 报、 、  
过程管 、结 等 过程，督促 (课 ) 负 、单  
各 关机构 好科 (课 ) 科 诚 管 。

第 二 (课 ) 报、 、 估等环节，科 管  
机构负 (课 ) 报 、 估 家等 科  
诚 承 ， 承 、承 、 规处 等。

第 二 科 管 机构负 核 (课 ) 报 的科

诚信，对到或禁承担（课）处的“否决”。

第二二对科（课）过程成的记、据等，科管机构开、的查核。

第二（课）负按《科技究档案管规定》，对科（课）过程成的科件材进归档。

档案管机构负导科管机构、科好科件材集、归档及科（课）结等工。

## 第二节 科据管

第二科管机构负建科据管度，导单各机构和科规好科的存储、汇交、共，保据和安。

第二科管机构负建据记管规范，记范、标、存储、和共等。

第二单科诚信机构负建据核查机，对等科成果进覆盖核查，对发的及督促改。核查工，持开。

第二等科成果发表后，及的记、据等据按管、存备查。

第二八对本单承担的财金持的科技活动

成的科技数据，科技管理机构按照《中国科学院院部  
和本单位有关规定开展数据汇交。

### 第九节 科技成果发表管理

第二十九 本单位建立健全科技成果发表管理制度，科技管理机构负责。

第十条 科技管理部门等科技成果发表开展检查，  
重点检查等成果形成的贡献及、据可靠  
、科技查况等，并科技诚信。

对短发表多、得多等成果的，不符合科  
产出规定的，科技管理机构开展核。

第十一条 发表后被撤稿或到  
及报告本单位或科技管理机构，动回  
出勘或撤稿。及不端的，单位科技诚信机构  
规调查处。

第十二 科技管理机构结合相关机构发布的  
刊黑名单和“黑名单”，及对科技警。

对“黑名单”刊发表的，各价  
不可，发表的关费不报。

第十三 科技队伍、科技对发布科技成果，不得  
假、夸大传。及科技成果或大科进的，  
报经科技管理机构核把关。

## 第五章 单位主办期刊科研诚信管理

第 对本单 办的 刊， 刊编辑部 格 国家 关规定， 刊诚 度建 ，加 出版过 程的科 诚 把关。

第 刊编辑部 格 “ ” 度，建 部 稿 程，规范开 ， 稿承 、工具检 测等措 ，加 发表 核把关。

第 刊编辑部 结合 稿、 稿、编 等工 ，开 科 诚 传， 导 道德规范、高科 诚 。

第 刊编辑部负 建 稿件的纠错及撤稿机 ，规范 不端 的调查处 程。对 及本 刊的 不端 ， 动 或 合开 调查处 。

第 八 刊编辑部 加 编辑 的 和 科 诚 教 ， 高编 出版 ， 不端 动发 。

## 第六章 教育培训

第 九 单 科 诚 机构负 定科 诚 教 度，编 度工 计划， 导单 各机构常 化开 科 诚 教 。

科 诚 教 坚持 导 警 教 并 、 会 际操 贯 、共 个 结合， 。

第 管 机构 开 工 、 岗  
等各 教 ， 结合 际对科 诚 出  
安 。

第 、 晋 究 导 岗等 节点，  
单 各 关机构 开 科 诚 。

第 二 (课 ) 报、合 订、 等  
节点， 及 称 晋 、 奖 报等关键环节，单 各机  
构 对 关科 、 估 家等开 科 诚 教 或 。

第 单 科 诚 机构负 对科  
开 科 诚 教 ， 处 不 次。

第 本单 发 成 或 本单 的 会、  
会、 究会等科技 会 ， 按 管单 、 管  
部 、 登记管 机关 和 程规定，开 科 诚 教 。

## 第七章 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

第 单 科 诚 机构负 对 及本单 科  
科 的调查处 。

单 科 诚 机构 到举报 的 个工  
出 否 的决定，并告 举报 。

第 单 科 诚 机构决定 的， 成  
调查 ， 规开 调查和 。调查 定调查方  
案， 调查 、 成 、 调查方 、 进度安 等，经本单

负 后 。

单 科 诚 机构可根据 成 家 或报经本单  
负 科技 成 家 开 。 家  
关 的 科技 家、管 家等 成，不 。  
第 调查 客观公 开 调查， 好调查记  
， 保管调查 ， 调查结 后 成调查报告。调查报告  
调查 ， 经单 科 诚 机构 过  
后， 交本单 班 会 定。

调查报告 成后， 般 个工 将 关调查处  
况 告 参 调查单 或 具 处 的单 。

第 八 被处 本单 科 的， 单 科 诚  
机构办公 负 处 决定 ， 按程 达被处 。  
关调查处 况 告 举报 。

调查单 的， 将处 决定 调查单 。

对 级机关和 关部 的， 将处 决定 和调查报告报  
单 。

第 九 调查处 决定 个 成。  
别 大复 法 个 成的， 经本单 负 后可  
长调查 ， 长 间 般不超过 个 。

对 级机关和 关部 、 交办 及 单 办  
的， 按 办 。

第 对被处 出 定 禁 承担或参 财

金 持的科技活动 及 定 关 格处 的， 决定  
个工 ， 将记 的科 诚  
据和处 决定 复 件、调查报告复 件 及电 据按  
关 或 管 报 关部 ； 级部 的， 报 地  
的 级科技 部 。

第 被处 科 及科技计划（ 、基  
金等） 、科技奖 、科技 才等的， 按 将处 决定  
和调查报告报 科技计划（ 、基金等） 、科技奖 、科  
技 才管 部 （单 ）。

第 二 调查处 工 充分保 被调查 的陈 、  
辩、 、复查等各 合法 。

第 调查 发 反党纪 纪、 法犯 的，  
及 关部 。

## 第八章 附 则

第 本办法 规定的， 按国家 关科 诚 建  
的法规、 度、标 等 。

第 本办法 单 科 诚 机构负 解 。

第 本办法 发 。

## 第二部分

### 相关单项制度参考文本

## 1.单位科研诚信主责机构工作规则

## 单位科研诚信主责机构工作规则

第一条 充分发挥科研诚信机构作用，加大本单位科研诚信建设，根据《单位科研诚信工作管理办法》等规定，制定本工作规则。

第二条 单位科研诚信机构负责本单位的科研诚信建设工作，发挥宣传、调查、认定、监督、教育、培训等作用。

第三条 单位科研诚信机构设主任一名，副主任一名，主任或副主任可分管科研诚信建设工作的单导兼。

第四条 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可设立科研诚信建设委员会。根据单位发展、变动等情况，可对委员会成员进行动态调整。具备下列条件：

(一) 遵纪守法，作风端正，品行端正，公道正派；

(二) 本科或以上学历，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良好

；

(三) 熟悉科研诚信建设的工作和流程。

第五条 单位科研诚信机构主要职责：

(一) 研究提出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建立健全科研诚信管理制度；

(二) 开展科研诚信宣传教育，提高科研诚信意识和科研诚信

建 ；

( ) 开 科 诚 教 ， 供科 诚 等；

( ) 科 举报， 开 调查处 ；

( ) 编 本单 科 诚 和 风 风建 度报告并  
按 报 ；

( ) 成单 交办的 关工 。

第 单 科 诚 机构办公 ， 具 工 单  
科 诚 机构 的办 机构或 定的单 机构  
承担， ；

( ) 承办单 科 诚 机构的 常工 ；

(二) 承担本单 科 诚 机构会 、督促 会  
定 ；

( ) 负 草本单 科 诚 和 风 风建 度报告、  
编 工 计划等；

( ) 负 科 举报的登记、 ， 开  
调查、处 ， 督促处 决定 ；

( ) 成单 科 诚 机构交办的 工 。

第 单 科 诚 机构 会 度，  
开 次 会 。 过 ， 经不  
分 二 。

第八 本规 科 诚 机构办公 负 解 。

第九 本规 发 。

：“单科诚信机构” 单负科诚信建的  
关 会或 机构， 会、科道德 会、 风  
建 会或科诚信建 会等。 果该机构 单独  
, 定工 规 ； 果该机构非独 ， 将  
款 挂靠机构的 程 工 规 。

## 2.实验数据管理办法

# 实验数据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为规范和加强本单 据管 理，保 据 完整、规范、 地反 科 过程及结果，据《科 据管 办法》《单 科 诚 工 管 办法》等规定，定本办法。

第 二 条 据 科 学，过科 学、技 术等产 的 据及 据。

第 三 条 本办法 本单 科 学及 单 科 学开 科 活动的 。

## 第二章 职 责

第 一 条 科 管 机构 导科 学 科 道德 ，保开 的科 学、技 术、发表、 测出 版等科 学活动 及的 关 据 完整、规范、 。

第 二 条 据记 对 记 据的 完整、可 负 接 。

第 三 条 共 同、成果 成 功、发 表等 对 贡 据的 据负 。

第 四 条 科 队负 责、（课 程）负 责、究 导、按 照 对 据等的 核 监督 。

### 第三章 记录及保存

记录应采用规范的、清晰的、计 单  
等，钢笔或 笔 ，迹 洁。  
据 按 间 记 ，果 间穿插不 的 ，  
间 洁， 间 ) 洁

等按国家 关保 规定 。

第 二 本办法 及的 按 国家 关 件 。

第 本办法 单 科 管 机构负 解 。

第 本办法 发 。

## 论文发表前诚信审查规定

## 论文发表前诚信审查规定

第一条 为规范公开发表的诚信审查工作，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单科诚信工管办法》，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公开发表的期刊论文、会议论文、学位论文、短论、综述及发表在国际、国内学术会议的论文等。

第三条 第一作者和通讯作者，对研究成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第二作者对本成果或参与部分的工作负责；科技团队负责人对成果的真实性负责。

第四条 第一作者为本单位的，按本规定进行发表诚信审查。本单位参与发表的科技论文或成果的，进行发表诚信审查。

第五条 发表诚信审查的范围包括：本单位职工的论文、对外的论文、会议论文、学位论文及可靠数据、参考资料、科技查新情况等。

第六条 第一作者稿件对本规定第五条的诚信审查，按照《发表诚信审查表》《数据登记表》。《发表诚信审查表》经科技处审核后，《数据登记表》

经第 、 。

第 第 稿 将《 发表  
查表》《 据登记表》 交本单 科 管 机构进 核。

第八 经 核，符合 件的 可 稿发表：

- ( ) 对 贡 ，不存  
贡 的 的 况；
- (二) 及 ；
- ( ) 够对成果的 、可靠 负 ；
- ( ) 据均 记 ，经过 查，  
据经过 复 ；
- ( ) 不存 将 拆分 稿、 稿多 、 复发表等 况；
- ( ) 据、 表不存 版 ；
- ( ) 不存 非 关 、 撤 等不当 况；
- (八) 究 及科技 的， 按规定开 科技 查；
- (九) 稿 刊不 本单 可的 刊 警 单、黑  
单 ；

( ) 及 感技 或 据的 按规定 处 。

核发 不具备 件的， 回第 进  
补充或 改 。

第九 单 科 管 机构建 发表 抽查机 ，对  
发表 诚 查 的 况进 抽查。

对 发表 诚 查程 或 过诚 查 发表

的，各价不可，发表关费不报  
；成后果的，究关的。  
第本规定单科管机构负解。  
第本规定发。

附件

论文发表自查表

称			
刊			
作者顺序	作者名单	作者贡献 (此栏由通讯作者填写)	签名
第			
第二			
<p>本 经过 查,符合《 发表 诚 查规定》 :</p> <p>不 及国家 、 感技 或 处 ;</p> <p>对 贡 ,不存 贡 的 况;</p> <p>, 及 ;</p> <p>够对成果的 、可靠 负 ;</p> <p>据和 表 可 ,并 经过 复 ;</p> <p>据经过核查,并保 记 ;</p> <p>不存 将 究工 拆分 稿, 稿多 、 复发表;</p> <p>据、 表 及版 ;</p> <p>不存 非 关 、 撤 等不当 况;</p> <p>对 大科 基础 和大 科 况进 标 ;</p> <p>合 , : 基金 地 究,计划 究 该</p> <p>发表的 究 , 包含对 究 贡 的辅 ;</p> <p>反 关法 , 究 及科技 的, 按规定开 科技</p> <p>查;</p> <p>刊 不 本单 可的 刊 警 单、黑 单 , 究 刊 办</p> <p>刊范 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科 队负 :</p>			

附件

## 论文数据登记表（1）

：  
机 构：

序号	论文数据	样品描述 实验名称	实验记录本 编号	对应实验 记录本位置	文章用图 编号	原始数据电子 版保存目录	重复数据电子 版保存目录	打包文件保存 目录	备注
第 ： ： 档案管 ：									
过 查“ 据对 表”及 记 ，本 据 、可 。									
科 队负 ：									

：表格 供参考， 可根据 际 况调 ； 据包 的 和表格 据； 的 备件 记本的 记保持 ； 记本的 测 结果的 件 具 对 关 ；建 将 的电 版 据 成 件包， 版 汇 保存。

## 论文数据登记表 (2)

：

机 构：

序号	文章图 表编 号	样品 名称	对应实验 记录本位 置	图 表 中 内 容	测试或反 应对应实 验记录本 位置	原始数据 电子版保 存目录	重复数据 电子版保 存目录	文章中数 据包保存 目录	备注
			记 本编 号、	测 方 法或反 结果	记 本编 号、	测 据保存的	测 据保存的	定包含 测	据 处 方法
第       ：									
档案管       ：									
过 查 “        据对 表” 及        记 ， 本        据 、 可        。									
科 队 负       ：									

：表格 供参考， 可根据 际 况调 ； 据包 的 和表  
格 据； 的 备 件 记 本 的 记 保持 ； 记 本  
的 测 结果的 件 具 对 关 ；建 将        的电 版 据  
成 件包， 版 汇 保存。

## 4.科研成果数据核查办法

## 科研成果数据核查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本科成果数据核查，保证本科成果数据真实、可靠，根据《本科教学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单 第 单 的 等科 成果数据按本办法规定开 据核查。 等科 成果 公布发表开 据核查的，参 发表 诚 查规定 。

第三条 对本单 的 等科 成果 开 常规 据核查，核查工 覆盖持 开 。对 短 发表的多 、 得的多 等科 成果， 根据 际 况开 据核查。

第四条 科 成果 据核查的 点 据的 、可 复、可 ， 核查 包 ：

- (一) 记 的规范 ；
- (二) 据的 ；
- (三) 据的可 复 ， 别 大发 、 进 等 否经过必 的 复 或 ；
- (四) 据的可 ，包 科 成果的 据、结 记 的对 等；
- (五) 核查的 。

第五条 单 科 诚 机构 筹负 科 成果 据核查

工，开展常规数据核查。单科管机构负责开展数据核查。

第七条 开展数据核查时，单科诚信机构、专家组成，必要时可邀请专家参加。专家秉持科学精神，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方法，独立、客观、公开开展数据核查。

第八条 专家可采用查阅记录、抽查、数据比对、现场等方式开展数据核查。必要时，经单科诚信机构，可开展复核。

第九条 科成果成、等被核查对象接合并符合国家的核查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和，并保证数据、和。

第十条 专家按照《数据核查记录表》，经集体后形成核查结论并出具意见，并提交单科诚信机构。

第十一条 科成果成、等被核查对象对核查结论不见的，可向单科诚信机构办公或科管机构反映。

第十二条 对核查发存数据规范的，单科诚信机构对科成果成、等被核查对象及进勘、更改或撤回，并可出处。

第十三条 对核查发存数据、篡改等科的，单科诚信机构依规进行调查处理。

第九 科 成果 据核查 品 科 队和个 绩 考  
核 ， 奖 、 称 、 晋 等的参考。

第 单 科 诚 机构办公 会 科 管 机构对  
开 常规和 据核查工 进 度 结， 对核查发 的共  
或 风 出 措 ， 加 督促 改。

第 本办法 单 科 诚 机构办公 负 解 。

第 二 本办法 发 。

附件

### 数据核查记录表

科 成果 称			
队		核 查 间	
核 查 家 成			
	科 成果		
<b>核 查 记 录</b>			
据	( 记 本编号、 , 电 据存储电 的具 等 )		
况	( 及次 , 记 本编号、 , 电 据存储电 的具 等 )		
复 或 况	( 开 复 或 的 间、次 等 况 )		
究 结 记 的 对 况			
<b>主 要 结 论</b>			
结 关 见 建			

科 队 负 :  
:

家 长 :  
:

— —

## 5.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细则

# 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细则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单科调查处理工作，根据《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定》《单科诚信工作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单科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单科诚信管理机构负责单科调查处理工作，单科诚信管理机构办公室负责对科诚信机构举报的登记、受理、开展调查、出具建设性意见及督促处理决定的落实。

第三条 被调查单位及诚信管理机构等各相关方积极配合，任何机构和个不得干扰、妨碍单科调查处理工作。

## 第二章 受理和调查

第四条 单科诚信管理机构办公室接到举报后，应及时按照《单科诚信机构举报登记单》，调查是否属实并报告单科诚信管理机构。办公室接到举报后，应及时开展调查。

第五条 诚信管理机构根据举报内容，决定不予受理的，应及时告知举报人。举报人按规定提出符合受理条件的，应当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及时告知。

第六条 单科诚信管理机构及各监督检查发现的科

， 按 及 办、 。

第 决定 的举报 ， 科 诚 机构 成 调查 ， 规开 调查和 。

调查 定《科 调查方案》， 调查 、 成 、调查方 、进度安 等，经单 分管负 后 。

第 调查 对 关 据、 、发 等 材 和 究过程、获 况等进 核对 ，必 可开 复 或 第 方机构独 开 测 、 估或 价，经举报 可 举报 被调查 就 关 当 。调查 ， 被调查 的陈 和 辩。

对 及的 进 的，可成 关 的 科 技 家和管 家等 成的 家 ，不 。

第 调查 好调查记 ， 保管调查 。

被调查 、 等 话的，参 话的调查 不得 ， 话 记 ， 成《科 调查 话笔 》， 并经 话 和 话对 。

第八 调查 发 第 方 介服 机构 从 及 究 据、科技计划 报 材 等的 、代 、代 服的， 按 集固化 据并及 交 关 管部 。

第九 调查结 成调查报告，包 、举报 、调查 、调查过程、 定及 关当 况、调 查结 、处 见建 及 据，并附 据材 。调查报告

调查后，报科 诚 机构。

般 调查报告 成后的 个工 将 关调查处  
况 告 参 调查单 或 具 处 的单 。 补  
充调查的， 根据补充调查 况 成调查报告。

第 科 的调查处 决定 个  
成， 规定 不 成调查 符合 长 件的，  
科 诚 机构办公 按程 报单 负 后可 长调  
查 ， 长 间不超过 个 。 办、 办单 的  
按 成。

### 第三章 处 理

第 科 诚 机构根据被调查 科 的  
、 、 节等 出处 建 。 处 决定 出 ， 科 诚  
机构办公 告 被调查 出处 决定的 、  
据， 并告 规 陈 和 辩的 。

第 二 科 诚 机构报单 程 后，  
单 出处 决定，交 关机构按 管 负 。

第 科 诚 机构办公 被调查 达 处  
决定。调查处 结果 告 举报 ， 并 《科  
举报调查处 结果反 记 表》。

第 调查单 的，科 诚 机构办公  
将处 决定 调查单 。 关部 的， 将处 决定

和调查报告报 关部 。

第 被处 科 及到科技计划( 、基金等) 、科技奖 、科技 才等的,按 将处 决定 和调查报告报 科技计划( 、基金等) 、科技奖 、科技才等管 部 (单 )。

第 对被处 出 定 禁 承担或 参 财 金 持的科 技 活动 及 定 关 格处 的, 决定 个工 ,按 关 或 管 将处 决定 、调查报告报 关部 ; 级 管部 的, 报 地的 级科技 部 ,并 合 好科 据 汇交工 。

第 被处 对处 决定不服的,可 到处 决定 个工 , 科 诚 机构办公 出复查 , 陈 并 供 关 据或 。

科 诚 机构办公 及 究 出 见,报经科 诚 机构负 后, 到复查 个工 出 否 决定。决定 的, 调查 开 调 查, 当 反 复查决定。 个工

成复查。

第 八 科 诚 机构办公 负 对被处 进 科 诚 教 , 处 不 次。

第 九 经调查 发 存 科 的, 及

当方 澄 。

对举报 ， 恶 举报的， 据 关规定对举报 处 。

#### 第四章 保障与监督

第二 科 被调查 、 等 合调查 调 查， ， 供 关 据，不得 、 毁 据材 。

第二 参 调查处 工 的 工 纪 ， 不 得 存、 、 抄、复 或 和 案 ， 经 不得 或公开调查处 况。

第二 二 调查处 格 回避 度。参 调查处 工 的 家和调查 回避 。被调查 或举报 近 、本案 、 害关 、 究合 或 关 或 可 公 调查处 的，不得参 调查处 工 ， 动 回避。被调查 、 举报 回避。

第二 调查处 保护举报 、被举报 、 等的合 法 ， 不得 关 ， 不得将举报材 给被举报 或被 举报单 等 及方。对 调查处 过程 贿 贿、 反保 和回避 、 的， 规 纪 法 处 。

####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 本 科 诚 机构办公 负 解 。

第二 本 发布 。



附件

## 科研失信行为举报登记表

编号: [     ] 号

级 办

:

号



— —

附件

## 科研失信行为调查方案

### 一、调查背景

案件调查，举报反的、被举报况等。

### 二、调查组织

调查及的机构、调查构成和具分工等。对成家的，家构成和具分工。

### 三、主要内容

调查对、调查标、调查程，及据材和工等。

### 四、进度安排

化调查工安，各点环节的。

### 五、有关要求

调查工经费等保件。对参加调查的保纪和工纪等。

附件

## 科研失信行为调查谈话笔录

间: \_\_\_\_\_ 地点: \_\_\_\_\_

话 : \_\_\_\_\_ ( 笔 ) \_\_\_\_\_ 记 : \_\_\_\_\_ ( 笔 ) \_\_\_\_\_

被 话 : \_\_\_\_\_ 别: \_\_\_\_\_ : \_\_\_\_\_ : \_\_\_\_\_

份 号 : \_\_\_\_\_

工 单 、 : \_\_\_\_\_

及 电 话: \_\_\_\_\_

: \_\_\_\_\_

答: \_\_\_\_\_

: \_\_\_\_\_

答: \_\_\_\_\_

被 话 ( \_\_\_\_\_ , 楷 ) : \_\_\_\_\_ 第 \_\_\_\_\_ 共 \_\_\_\_\_

附件

## 科研失信行为调查报告

\_\_\_\_举报\_\_\_\_ 管工发况、刊、出版  
反\_\_\_\_科的关。\_\_\_\_(单)按  
规定定调查工方案,成调查和家,规开调  
查,成关调查工,成调查报告。

### 一、反映的主要问题

包\_\_\_\_、反的\_\_\_\_、供的关据等。

### 二、调查情况

#### (一) 调查组织

调查间、地点、\_\_\_\_、方、进度、纪等。

#### (二) 调查过程

调查况

被调查陈、答辩况及关材;包成果基本况、  
成过程、况等。

关调查(包函)关调查(据、  
、发、记、究过程、获况)。

况(家从管、\_\_\_\_、\_\_\_\_等方进  
)。

调查过程被调查陈和辩的况。

### (三) 事实认定

调查 定的 、 据材 及当 况  
等。 据材 调查处 报告 后附并 好存档。

### 三、调查结论

定的 否 《科 调查处 规 》(国科发  
监〔 〕 号)第二 的科 ( 对 到具  
款)。

### 四、处理意见

据《科 调查处 规 》第\_\_\_\_\_ 规定、 管  
部 和单 \_\_\_\_\_规定,对 规 出\_\_\_\_\_处 。  
被处 党 或 公 的,还 据《 国共产党纪 处  
分 》 华 共和国公 处分法》等规定进 处 。  
( : 处 决定 出 , 告 被调查 出处 决  
定的 、 据,并告 法 陈 辩的 。)

调查 成 :

单 ( 加盖公 )

附件

编号:

## 科研失信行为处理决定书

当 \_\_\_\_\_, 别\_\_\_\_\_, \_\_\_\_\_, 份 件号  
\_\_\_\_\_, 工 单 \_\_\_\_\_。

(接到举报、监督检查发 \_\_\_\_\_) 当 \_\_\_\_\_ 科  
\_\_\_\_\_, 单 \_\_\_\_\_ 开  
调查。经查 存 : ( 对 \_\_\_\_\_ 定结果进 简 ) \_\_\_\_\_ 的科

。 据《科 \_\_\_\_\_ 调查处 规 》第 \_\_\_\_\_, 决定对 \_\_\_\_\_  
\_\_\_\_\_ ( 从 或从 处 \_\_\_\_\_, \_\_\_\_\_ 况)。

(被处 \_\_\_\_\_ 党 或 公 \_\_\_\_\_ 的, 据《 国共产党纪  
处分 》《 华 共和国公 \_\_\_\_\_ 处分法》等规定进  
处 。)

本 对 \_\_\_\_\_ 处 决定不服的, 可 \_\_\_\_\_ 到处 决定  
个工 \_\_\_\_\_, 单 \_\_\_\_\_ 出 \_\_\_\_\_, 并 供  
关 据或 \_\_\_\_\_。

单 ( 加盖公 )

附件

### 科研失信行为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反馈记录表

编号	
反对	
反 问	_____ 分
反 方	电话 件 ( ) _____
反 的 (包 等)	: 举报 反 的调查处 结果, 及 举报 对调查处 结果的 见
	经办 :

## 6.有关科研诚信参考条款

# 有关科研诚信参考条款

## 一、单位章程有关科研诚信参考条款

科单程关款，科诚建。

参考款：单科诚建，科诚机构，负关科诚的度建、案件调查、传教、导等工。

参考款二：单建科诚管机，定科诚管规定，加科活动的程诚管，大弘科家精，导科科技、道德和科规范，促进负创。

## 二、聘用合同、员工行为规范、岗位说明书有关科研诚信参考条款

(一) 科研单位聘用合同应约定对员工的科研诚信要求，明确员工的合同义务。

参考款：工承，单工间觉国家、单、关科诚管规定，出假、抄、等科的，按合定和关规定接处。

(二) 员工行为规范应明确对员工的科研诚信具体要求。

参考款：本单工科诚规范：科道德，坚底，格，科活动

规范。

国家、单 、 关 科 诚 工 关规定。

不得抄 、 科 成果,不得 、篡改 究 据、  
究结 ,不得 据和购 、代 、代 ,及  
被 定 反科 诚 规定的 。

报科技 、 才称号、奖 和 及  
过程 ,不得 背科 诚 的 。

担 科 负 或导 的,负 对 (课 )成 、  
加 科 诚 管 。

(三) 岗位说明书有关任职条件应明确科研诚信要求。

参考 款: 科 道德 ,坚 底 , 格 ,  
科 活动规范。 国家、单 、 关 科 诚 工 关规定。